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独立财务顾问”）作为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神娱乐”、“上市公司”、“公司”原名“大连科冕木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以下简称“本次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天神娱乐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天神娱乐重大重组事项概述及股本变动情况

上市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大连科冕木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朱晔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758号）、《关于核准朱晔、石波涛及一致行动人公告大连科冕木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759号）核准，向朱晔等12名交易对方合计发行129,428,707股购买相关资产，其中向朱晔发行43,747,400股股份、向石波涛发行28,629,326股股份、向北京光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线传媒”）发行12,942,871股股份、向刘恒立发行6,963,186股股份、向天津君睿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君睿祺”）发行6,471,435股股份、向北京华晔宝春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晔宝春”）发行6,471,435股股份、向石宇发行6,186,748股股份、向杜珺发行5,798,273股股份、向北京光线影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线影业”）发行3,235,718股股份、向北京润信鼎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润信鼎泰”）发行3,235,718股股份、向张春平发行3,158,023股股份、向尚华发行2,588,574股。

上述新增股份于2014年9月1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总股本由93,500,000股增至222,928,707股。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一) 交易对方关于股票锁定期的承诺

根据《重组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约定和本次重组交易对方出具的股份锁定承诺函，本次交易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以北京天神互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神互动”)股权认购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锁定期安排如下：

交易对方	锁定期	股份锁定的说明
朱晔、石波涛	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至 36 个月届满之日和利润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较晚日为准）不转让本次发行中其所获得的股份	交易完成后，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刘恒立、华晔宝春、石宇、张春平、尚华	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至 36 个月届满之日和利润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较晚日为准）不转让本次发行中其所获得的股份	为了盈利预测的可实现性，自愿锁定 36 个月
光线传媒、君睿祺、光线影业、润信鼎泰	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不转让本次发行中其所获得的股份	在取得本次新发行的股份时，对其用于认购股份的天神互动股权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满十二个月
杜琨	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不转让本次发行中其所获得的股份，之后在天神互动 2014 年承诺利润实现后可解禁本次发行所获 30%的股份，在天神互动 2015 年承诺利润实现后可再解禁所获 30%的股份，在天神互动 2016 年承诺利润实现后可再解禁所获 40%的股份	为了盈利预测业绩对赌的可实现性，自愿分批解锁所持的股份

(二)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相关的业绩承诺

2014 年 2 月 26 日，公司及包括杜琨在内的 8 名天神互动股东签署了《盈利预测补偿协议》。本次交易盈利预测补偿期限为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包括杜琨在内的 8 名天神互动股东承诺天神互动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实现的经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特指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取得的政府补助以外的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8,610 万元、24,320 万元、30,300 万元。

(三)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截至目前，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所持股份的 12 个月的限售期已经届满。

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特殊合伙)于 2015 年 2 月 11 日出具的《关于大连科冕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备考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2015]京会兴鉴字第 04010001 号)，天神互动于 2014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23,404.49 万元和 19,101.00 万元，达到业绩承诺。

《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中的 2014 年度利润承诺已经实现，交易对方无需就该年度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

(四)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上市公司也不存在对其违规担保的情况。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时间为 2015 年 10 月 9 日。
-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 25,885,742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11.6117%。
-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为 4 人。
- 4、限售股份持有人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全称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占总股份的比例%
1	北京光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12,942,871	12,942,871	5.8058%
2	天津君睿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471,435	6,471,435	2.9029%
3	北京光线影业有限公司	3,235,718	3,235,718	1.4515%
4	北京润信鼎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235,718	3,235,718	1.4515%
合 计		25,885,742	25,885,742	11.6117%

【说明：杜琚所持公司股份 5,798,273 股因办理了质押冻结手续暂不申请解除股份限售，待其解除或部分解除质押后再申请解除股份限售。】

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份类型	本次变动前（股）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股）
		增加（股）	减少（股）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62,408,757	--	25,885,742	136,523,015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0,519,950	25,885,742	--	86,405,692
三、股份总数	222,928,707	--	--	222,928,707

四、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就天神娱乐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数量和上市流通的时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限售承诺；

3、上市公司对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4、中信建投证券对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限售股份解禁事项无异议。

